

專案質詢

8-4-6-0197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102年10月16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邱委員志偉，鑒於日本外相岸田文雄、防衛大臣小野寺五典與美國國務卿柯瑞（John Kerry）、美國國防部部長海格（Charles Hagel）於10月3日在東京舉行日美安保磋商委員會（2+2）防務會晤。雙方達成協議，將於2014年底前修訂《日美防衛合作指針》，這是1997年修訂後，再次修改該協議，預期將擴大日本自衛隊職能。其次，美國官員針對釣魚台表示，釣魚島受日本行政管理，並適用於美日安保條約。《日美防衛合作指針》修正後，對台灣的國防、外交將產生衝擊，主管機關國防部、外交部應儘速研擬對策，提出評估報告，爰此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根據新華社轉述日本媒體，修改防衛合作指針有利於安倍政權爭取允許自衛隊行使集體自衛權。集體自衛權是指在日本本國沒有直接受到攻擊，而是盟國遭受武力攻擊時，將視同於對日本本國的攻擊，並行使武力回擊的權利，這意味著日本安保政策將發生重大變化。
- 二、根據美聯社報導，日美雙方達成的協議中未直接提及釣魚台，但一名陪同柯瑞出訪的美國高級官員說，美方將堅持既有立場，即美國對釣魚台主權歸屬不持立場，但同時認為釣魚島受日本行政管理，適用於美日安保條約。